

商务部：组织开展汽车促消费活动 强化购车优惠政策支持



6月8日，商务部办公厅印发关于组织开展汽车促消费活动的通知。通知重点作了两项活动安排，即“百城联动”汽车节和“千县万镇”新能源汽车消费季。

以下为原文

商务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汽车促消费活动的通知

商办消费函〔2023〕367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，中国汽车流通协会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，进一步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，根据“2023消费提振年”活动安排，商务部将组织开展汽车促消费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全民乐享 全民盛惠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3年6月至12月

三、组织方式

结合“2023消费提振年”工作安排，统筹开展“百城联动”汽车节和“千县万镇”新能源汽车消费季活动。充分发挥地方、企业、行业协会作用，顺应城乡居民多样化购车需求，打通全链条、贯通全渠道、联通线上线下，组织全国百余城市协调联动，推动千余县（区）竞相参与，带动万余镇（乡）共享盛惠，营造良好氛围，促进汽车消费，惠及广大人民群众。

四、活动安排

（一）“百城联动”汽车节。

1.建立“百城联动”重点活动清单。各地统筹部署汽车促消费活动，择优推荐3-5个“百城联动”候选城市及其重点汽车促消费活动安排。商务部将选取特色鲜明、优势互补的约100个城市，形成“百城联动”重点活动清单。

2.聚焦全链条促进汽车消费。各地要充分发挥百座城市带动作用，聚焦新车销售、二手车交易、报废更新、以旧换“新”（新能源汽车）、汽车后市场等内容，因地制宜打造系列汽车展销活动，持续“拉动增量、盘活存量、带动关联”，全链条全过程促进汽车消费。

3.强化购车优惠政策支持。加强活动经费、场地等保障，协调推动地方、企业等出台支持汽车消费的针对性政策举措，充分发挥地方财政资金作用，鼓励金融机构出台汽车信贷金融支持措施。

（二）“千县万镇”新能源汽车消费季。

1.举办消费季系列活动。商务部将于近期组织“千县万镇”新能源汽车消费季活动启动仪式，并指导各地在全国千余个县（区）、万余个镇（乡）开展新能源汽车“大篷车”进农村等形式多样的新能源汽车促消费活动，掀起覆盖县乡、亮点纷呈的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热潮。

2.推动适销对路车型下乡。鼓励企业针对农村地区特点，推动性价比高、实用性强的新能源载货微面、微卡、轻卡等车型下乡，进一步丰富农村新能源汽车产品供应。

3.推动售后服务网络下沉。引导企业进一步下沉销售维修服务渠道，加强新能源汽车流动维修站、农村维修点等建设和农村维保技术人员培训，不断完善农村地区新能源汽车售后维修服务网络。

4.推动完善农村充电基础设施。积极协调推动完善农村地区充电基础设施体系，依托县乡商业网点、企事业单位等场所，合理推进农村集中式公共充电桩场站建设。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农村充电桩建设用地、电网支撑等保障工作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强化组织保障。各地要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强化统筹协调，压紧压实责任，积极部署推进各项工作，确保落地见效。中国汽车流通协会要组织相关汽车企业积极参与，推动出台购车优惠举措。建立健全工作联系机制，各省级商务主管部门要明确活动联络员。

（二）加强宣传普及。各地要充分运用各类媒体、各方力量，多渠道、多层次做好活动新闻宣传工作。广泛开展专家解读、厂商推荐、试乘试驾等宣介活动，普及新能源汽车知识，提高消费者认可度。

（三）维护公平竞争。各地要在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基础上开展汽车展销和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。对于拟出台的补贴等支持政策，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积极配合有关部门，做好公平竞争审查，确保相关政策措施对所有符合政策导向的企业普遍适用。

（四）做好总结推广。各地要认真总结活动情况，梳理工作亮点和经验做法，分别于10月初及活动结束后，反馈工作成效。

商务部办公厅
2023年6月8日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96406.html>